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8-140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上海景时成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引入股权投资者，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10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上海景时成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作开发成都攀成钢地块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公司”）、成都鸿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鸿悦”或“项目公司”）与上海景时成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景时成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签署投资协议，约定与上海景时成攀就开发成都中粮鸿云项目（即成都市锦江区攀成钢地块项目）进行合作，成都公司和上海景时成攀通过股权投资和提供股东借款的方式对项目公司进行投资。详情请见公司于2014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与上海景时成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投资协议的公告》。

根据双方签署的投资协议约定，在成都中粮鸿云项目全部可售面积的销售率达到90%之日，或上海景时成攀对项目公司全部股权投资款到账之日起满36个月之日，上海景时成攀有权以转让成都鸿悦股权的方式退出项目公司，成都公司具有对项目公司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截止目前，上海景时成攀已经满足投资协议约定的股权退出条件，有权以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退出投资。

近日，根据项目发展需求，成都公司与上海景时成攀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成都公司受让上海景时成攀持有项目公司的49%股权及其所有的附属权利和权力。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国有资产监管部门认可得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值为基础设定，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86,440,300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成都公司将持有项目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日